

教育前沿

# 少年儿童要结合自身成长实际学好党史

何玲

文明所去。对少年儿童来说,学习党史的主要目的是坚定信心,汲取奋进力量。一个民族的文明进步,一个国家的繁荣昌盛,一个政党的发展壮大需要一代又一代人接力努力,知所从来,

华民族的希望,也是党的未来。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站在红色江山后继有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兴旺发达的战略高度,高度重视少年儿童和少先队的工作,每年“六一”或参加少先队活动,或寄语,或回信,对少年儿童饱含深情,多次表达希望少年儿童多学习历史,做到知史爱党,用实际行动传承红色基因。

2016年“六一”前夕,习近平总书记给大连陈老垦荒队员的后代、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12名小学生的回信写道:“希望你们向爷爷奶奶学习,热爱党、热爱祖国、热爱人民,努力成长为有知识、有品德、有作为的新一代建设者,准备着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贡献力量。”2018年“六一”前夕,习近平总书记给陕西照金北梁红军小学学生回信,“希望你们多了解中国革命、建设、改革的历史知识,多向英雄模范人物学习,热爱党、热爱祖国、热爱人民,用实际行动把红色基因一代代传下去。”

今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一百周年,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是今年全党重点工作。学习党史对促进少年儿童了解中国共产党的历史,增强少年儿童的历史使命感和从小树立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奋斗的决心至关重要,关系红色江山永不变色的根本问题。

当代中国少年儿童既是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的经历者、见证者,更是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生力军。在“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历史交汇的关键节点,“六一”前夕,习近平总书记给江苏省淮安市新安小学的少先队员回信,希望大家结合自身成长实际学好党史,从小坚定听党话、跟党走决心,正当其时,十分必要。

## 要结合自身成长实际学好党史

少年儿童如何学习党史呢?“结合自身成长实际学好党史”,包含两层意思:一是结合少年儿童自身成长规律的实际;二是结合少年儿童成长的环境和条件的实际。

有学者认为,“儿童思维的进阶与政治信息的有效获取是儿童政治理解发展必不可少的支架”。少年儿童思维发展具有阶段性,认知发展特点是由具体到抽象、情感发展特点是由简单到复杂。具体而言,小学低年级学生以具体形象思维为主,对他们的党史教育要注重使用鲜活的、具体的符号、图片、故事、人物等,进行形象化教育,小学中高年级学生对事物的规律性认知逐渐形成和发展,除了形象化教育外,还可以适当增加文本阅读;

初中生思维摆脱了具体事物的限制,可以以文本学习为主。另外,初中生批判性思维增强,要注重交互学习和讨论,而不是单向灌输。

作为网络时代原住民,当代少年儿童传统学习和网络学习并行,出现了时间零碎化、信息碎片化、阅读图片化、交友在线化等特点和偏好。与此同时,网络的广泛使用在一定程度上弥补了城乡、区域党史学习素材、资源和条件的差异。少年儿童政治社会化呈现出感性取向、外在权威性、群体导向、易于引导等共性特点。为此,少年儿童学习党史时,要注意以下几点:

一是结合时代特征,精心设计活动内容和载体,做到儿童化和感性取向,增强教育感染力,培养对党的朴素感情,做到“真学真信真热爱”。二是以英雄模范人物为榜样,发挥外在权威性。英雄模范人物是少年儿童学党史最好的切入点,他们真实代表时代风貌,纵向串起百年党史;他们有血有肉,将抽象的党史和中国共产党人的精神谱系具体化,能激发少年儿童学习党史的兴趣,利于少年儿童学习和理解其行为和精神,并产生认同和情感共鸣。

三是通过少先队组织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少先队特有的组织形式可以强化群体导向,激发少年儿童你追我赶学习党史的热情,增强队员的组织认同感和归属感。

为此,建议相关部门要做好少年儿童学习党史的顶层设计,构建社会化教育体系,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和合力提升少年儿童党史教育实效。

## 通过学史汲取奋进力量

一个民族的文明进步,一个国家的繁荣昌盛,一个政党的发展壮大需要一代又一代人接力努力,知所从来,文明所去。回望前辈走过的奋斗路,眺望自己前方的奋进路,对少年儿童来说,学习党史的主要目的是坚定信心,汲取奋进力量。

一是学史明理,通过了解党团结带领人民为中华民族作出的伟大贡献和根本成就,做到铭记历史,知史爱党、知史爱国,陶冶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的情怀。

二是学史增信,通过学党史,在学习领悟中坚定理想信念,筑牢信仰之基,补足精神之钙,把稳思想之舵。以英雄模范人物为榜样,从小坚定听党话、跟党走的决心,在复杂的环境中增强定力,把牢正确方向。

三是学史崇德、学史力行,通过学习党史汲取奋进力量。要实现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长大后担当起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历史使命、开创历史伟业。现在做一名光荣的少先队员,长大后成为一名光荣的共产党员,让红色基因、革命薪火代代传承。

(作者系共青团中央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中心特约研究员、中国青年政治学院青少年工作系教授)

## 热点透视

# 修订的《实施条例》解决了哪些民办教育发展难题

魏建国



新可能 视觉中国 供图

民办教育在我国教育发展中扮演着越来越重要的角色。2019年,全国共有各级各类民办学校19.15万所,比上年增加8052所,占全国比重36.13%。其中,民办高校数达到757所,占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数的28.16%;民办普通本科在校生数达到708.83万人,占全国普通本专科在校生数的23.38%。民办教育对我国于2002年实现高等教育普及化具有重要意义。在保持数量发展的同时,如何进一步提升办学质量是我国民办教育发展面临的一大挑战。2016年11月,全国人大常委会修改了《民办教育促进法》,2021年5月,国务院发布了修订后的《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以下简称《实施条例》)。两份规范性文件为我国民办教育的未来发展创造了重要条件。

## 在民办教育领域全面落实坚持党的领导

在民办教育领域坚持党的领导,对于确保民办教育的发展方向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在2016年修改的《民办教育促进法》相关规定基础上,修订后的《实施条例》对在民办教育领域坚持党的领导做了全面规定。首先,在第一章总则部分规定,民办学校应当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其次,第19条规定,民办学校的章程应当规定学校党组织负责人或者代表进入学校决策机构和监督机构的程序。再其次,第26条和第27条规定,民办学校的理事会、董事会或者其他形式决策机构应当包括党组织负责人,监督机构应当有党的基层组织代表。最后,在法律责任部分规定,对于民办学校未按规定给予处罚,在重大未保障学校党组织履行职责的相关规定给予处罚。修订后的《实施条例》为在民办教育领域坚持党的领导提供了重要的法规依据。

## 确立民办教育发展基本原则

“支持和规范”是新时代党和国家发展民办教育的重要

政策原则。2015年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提出,“支持和规范民办教育发展,鼓励社会力量和民间资本提供多样化教育服务”。2017年党的十九大报告重申“支持和规范社会力量兴办教育”。

修订后的《实施条例》将党中央文件精神纳入其中,在第3条中明确规定,各级人民政府应当依法支持和规范社会力量举办民办教育,从而在行政法规层面确立了“支持和规范”民办教育发展这一基本原则。这也体现在修订后《实施条例》的各项制度中,并将成为今后很长一段时间内我国民办教育发展的重要指导原则。

## 建立健全民办学校基本制度

修订后的《实施条例》建立健全了适用于营利性和非营利性两类民办学校的基本制度。举其要者:

**监督机构** 监督机构的缺失是我国民办学校治理中的一个薄弱环节。修订后的《实施条例》较为系统地规定了民办学校的监督机构。第27条明确规定,民办学校应当设立监督机构。监督机构依据国家有关规定和学校章程对学校办学行为进行监督。监督机构负责人或者监事应当列席学校决策机构会议。同时,监督机构的产生方法、人员构成、任期、议事规则等内容是民办学校章程应当规定的主要事项。

**招生制度** 修订前的《实施条例》规定民办学校可以自主确定招生的范围、标准和方式。修订后的《实施条例》对招生制度做了重要修改。在招生标准和方式方面,民办学校仍享有自主权,但是须在审批机关核定的办学规模内,同时要与公办学校同期招生。在招生范围方面,则与修订前有重大变化,由原来的自主确定招生范围修订为,实施义务教育的民办学校应当在审批机关管辖的区域招生,实施普通高中教育的民办学校应当主要在学校所在设区的市范围内招生。修订后的《实施条例》还特别强调实施义务教育的民办学校不得组织或者变相组织学科知识类入学考试,不得提前招生。

**境外教材** 修订前的《实施条例》没有提到境外教材问题,

修订后的《实施条例》则明确规定,使用境外教材的,应当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实施义务教育的民办学校不得使用境外教材。这对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塑造具有重要意义。

**禁止滥用市场支配地位,排除、限制竞争行为** 滥用市场支配地位,排除、限制竞争是《反垄断法》禁止的重要垄断行为。修订后的《实施条例》借鉴《反垄断法》的相关规定,将民办教育领域滥用市场支配地位,排除、限制竞争行为予以规范,对于形成良性竞争的民办教育市场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

**关联交易监管** 修订后的《实施条例》针对营利性和非营利性民办学校,规定了统一的关联交易监管制度。非义务教育阶段民办学校与利益关联方进行交易的,应当遵循公开、公平、公允的原则。民办学校应当建立利益关联方交易的信息披露制度。这些制度规定弥补了2016年修改的《民办教育促进法》及修订前的《实施条例》的漏洞,对于规范两类民办学校的办学行为具有重要意义。

## 为非营利性民办学校发展奠定制度基础

2016年修改的《民办教育促进法》的一项重要内容是,明确将民办学校分为非营利性民办学校和营利性民办学校,对民办学校实行分类管理。修订后的《实施条例》进一步将民办学校分类管理的各项制度予以具体化。两个重要规范性文件为我国民办学校、特别是非营利性民办学校的发展奠定了制度基础。

一是明确了公办学校与非营利性民办学校的区别。这对于两类学校的健康发展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修订后的《实施条例》明确规定,实施义务教育的公办学校不得举办或者参与举办民办学校,也不得转为民办学校。公办学校举办或者参与举办非营利性民办学校,不得以管理费等方式取得或者变相取得办学收益。这一规定和非营利性民办学校的本质特征“不得取得办学收益”是相一致的。管理费等方式相当于关联交易。

二是禁止或限制非营利性民办学校上市。近年来,教育行业成为资本市场的一个热点。值得

注意的是,已有若干主营业务教育等教育阶段学校的公司通过协议控制(VIE结构)到海外上市。修订后的《实施条例》规定,任何社会组织和个人不得通过兼并收购、协议控制等方式控制实施义务教育的民办学校、实施学前教育的非营利性民办学校。这就完全禁止了主营此类学校的公司到海外上市的可能性,对此类教育公司将产生直接影响。而对于高中阶段、高等教育阶段的非营利性民办学校,尽管《实施条例》在协议控制禁止部分没有规定,但是规定了“不得改变所举办或者实际控制的非营利性民办学校的性质,直接或者间接取得办学收益”,以及关联交易条款的存在,对于相关企业通过协议控制到海外上市仍然存在潜在的限制性影响。

三是对非营利性民办学校的关联交易予以特殊监管。修订后的《实施条例》的统一规定适用于两类民办学校的关联交易监管规则的前提下,对非营利性民办学校的关联交易予以特殊监管。第45条规定,实施义务教育的民办学校不得与利益关联方进行交易。该条款完全禁止了义务教育阶段民办学校的关联交易,无论该关联交易是否正当。该条款还规定,教育、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以及财政等有关部门应当加强对非营利性民办学校与利益关联方签订协议的监管,并按年度对关联交易进行审查。

四是对非营利性民办学校的特殊支持。2016年修改的《民办教育促进法》规定了针对非营利性民办学校的多项特殊政策支持。修订后的《实施条例》予以进一步细化。根据相关条款的规定,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可以参照同级同类公办学校生均经费等相关经费标准和支持政策,对非营利性民办学校给予适当补助。地方人民政府出租、转让闲置的国有资产应当优先扶持非营利性民办学校。非营利性民办学校享受与公办学校同等的税收优惠政策。新建、扩建非营利性民办学校,地方人民政府应当按照与公办学校同等原则,以划拨等方式给予用地优惠。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可以采取政府补贴、以奖代补等方式鼓励、支持非营利性民办学校保障教师待遇。

(作者系北京大学中国教育财政科学研究所副研究员)

## 重庆文理学院

# 整合互联网思维 推动思政教育革新

在互联网蓬勃发展的背景下,互联网思维深刻影响着我国乃至世界的发展轨迹,随着我国“互联网+教育”的不断发展和完善,高校思政教育也应紧跟时代发展步伐,立足互联网“平等、开放、创新、共享、协作”的特征,积极以互联网思维改革和创新推动思政教育。重庆文理学院是全日制普通本科高等学校,围绕“建设应用型学科,开展应用型研究,培养应用型人才,创建高水平应用型大学”的办学定位,进行了一系列以应用型人才培养体系构建为核心的教育教学改革,取得了一批标志性成果,先后获得首批依法治校示范校、全国教育网络示范单位、国家级语言文字规范化示范校、全国校园文化先进单位、全国首批节约型公共机构示范单位、重庆市园林式单位等荣誉称号。历经40余年的不懈追求和跨越发展,年轻而蓬勃发展的重庆文理学院正秉承“进德修业、博文达理”的校训,坚持“应用为本,管理创新,开放办学,特色发展”的办学思路,大力实施“顶天立地”发展战略,全面推动应用型深度转型发展,努力建设成为高水平应用型大学。

近年来,重庆文理学院积极推动思政课教学与互联网技术的有效应用,以互联网思维为引导,以提高思政教师综合素养为重心,努力实现从理论到实践、从课上到课下、从教师到学生、从教学模式到教学方式的全面改革与创新,满足当代学生的学习需求,调动学生的积极性,给予学生充分的参与感,在增强思政课教学实效方面取得了较为丰硕的成果。

## 以互联网思维提高思政教师综合素质

随着科技的不断普及和进步,互联网时代的到来引领了一个崭新的社会。让当代大学生以及教师获取知识更加直接具体,也更加解放了高职大学生以及教师的思想。与此同时,对师生之间的教育关系而言,教师变得不再是知识权威,而学生活跃的思维、旺盛的求知欲则变得让教师难以掌控,传统的教学方法难以引发学生的认同和兴趣,进而影响教学成效。互联网的普及及推动着整个社会的发展,对教师而言,互联网提供了更为

丰富的教学手段和海量的教学资源,对当代大学生而言,互联网给学习和生活都带来了极大的扩充,满足了学生们对新鲜事物的好奇心。因此,互联网正成为师生教与学的关系的共通点,在思政教育领域尤为如此。重庆文理学院在努力促进思政教师队伍年轻化、专业化的同时,通过开展“学科教学育人与课程思政”专题网络培训、邀请重庆市扶贫集团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之“脱贫攻坚进高校专题思政课”、与四川外国语大学重庆市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科研示范团队及周口师范学院等开展交流座谈会并进行集体备课等活动,努力提高教师的专业能力及互联网素养,鼓励教师以互联网思维带动自身能力的提升,摒弃陈旧的观点,淘汰落伍的教学内容实例。一方面积极开展相关教材的更新和修订工作,另一方面,充分发挥互联网高时效性的优势,对教材修订周期内不能及时更新的时政事件,努力提高自身信息技术,制作出图文、影音等形式丰富的教学材料,通过课件展示、课外阅读、新媒体平台分享等渠道进行展示和补充,努力成为先进思想文化的传

## 以互联网思维创新思政理论课教学方法

思政理论课具有较强的抽象性,令学生难以理解。因此,通过恰当、丰富的教学方法改革,引导学生主动参与教学过程,可以有效增强课堂活力、提高学生兴趣。互联网丰富的资源和表现形式,为丰富思政理论课教学手段提供了重要的支撑。重庆文理学院从课前的资料收集、备课、课上的教学设计、课件制作,再到课后的作业布置、延伸思考等,努力以互联网思维带动教学手段的革新。例如在课前,教学内容与当下的热点时事相结合,在课堂上引导学生阅读和思考,尤其注重鼓励学生发表自己的观点,不设立标准答案,以促进学生积极参与讨论,提高课堂的参与感,但对存

在负能量的思想则要明确指出其存在的问题,引导和培养学生树立正确的价值观。此外,对课堂无法完成的讨论话题、延伸出来的新话题及布置的讨论话题,则鼓励学生在各新媒体平台中形成讨论组作进一步的沟通,这样既提高了学生的参与热情 and 积极性,又让学生在参与的过程中加深印象,使课堂空间得以延伸。

## 以互联网思维增强思政理论与实践的共振

在思政理论课给予学生正确引导的前提下,还需要进一步通过实践教学、通过广泛参与和融入社会,以更为具象的体验加深学生对理论知识和现实社会的了解,以此形成由课堂上的理论来指导课堂下的实践,理论与实践相结合,以促进学生主动、自觉地接触和认识社会。例如,在“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社会概论”课上讲授“新中国70年经济发展成就”这一内容时,先从综合国力与世界影响力、工业经

济、人民生活水平、教育文化事业、生态环保等多方面进行综合阐述,配合精美的课件展示70年发展前后,尤其与现实生活息息相关事物的数据及图片对比,以培养学生的民族自豪感和爱国情怀,在此基础上进一步延伸出相关的实践活动。例如,重庆文理学院发动学生与家中长辈交流,了解在他们眼中这70年的巨大变化,还可以找一些旧照片,将照片中的景物与现在的景物作对比,经过整理后在班级内进行分享和交流,使学生从内心深处感知和认同伟大祖国的发展,此外,对其中国家优秀事迹还做进一步润饰并发表在微信公众号、微博等平台上,以扩大活动的影响力和宣传效果。

再如,在“思想道德修养和法律基础”课上讲授“遵守公民道德准则”的内容时,重庆文理学院尝试引入目前已经较为成熟的慕课教学模式,先让学生通过慕课了解公民道德的核心、原则以及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等方面道德的内涵与价值,再进一步延伸出相关的实践活动。例如,让学生通过互联网搜集生活中的文明行为,引导学生进行讨论和交流,进而联系自身实际,讨论作为新时代的大学生应该如何增强自身的道德意识。

本文系2019年重庆市教委人文社科规划项目“新时代大学生科学网络思维的培育与内化研究(19SKGH161)”的阶段性研究成果。(重庆文理学院 夏赞)